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部门预算



目录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二、2023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三、名词解释

四、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 2023年省级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2023年省级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2023年省级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2023年省级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2023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 2023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 2023年省级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 2023年省级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 2023年省级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 2023年省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 2023年省级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一、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是市委的综合部门，挂市委政研室、市档案局、市委保密委员会办公室（市国家保密局）、市委机要局（市密码管理局）牌子。中共海宁市委台湾工作办公室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合署办公，挂海宁市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牌子。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市委国家安全委员会办公室、市委财经委员会办公室均设在市委办，承担委员会具体工作。

市台办设1个内设机构：台湾工作科。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下属海宁市深化改革研究与促进中心，为公益一类正股级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配合开展全面深化改革重要问题的政策研究，参与编制有关改革方案，开展改革重大决策咨询、重大改革项目评估；定期跟踪改革项目落实工作，监测改革项目进展情况，协同做好改革督查工作；开展改革信息交流，承担改革相关联络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预算包括：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本级预算、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下属海宁市深化改革研究与促进中心预算（并入本级预算）。

二、2023年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2034.14 万元。

（二）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收入预算 2034.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91.19 万元，增长 31.830%，主要是专项经费预算增加。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034.14 万元，占 100.0%；

（三）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支出预算 2034.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92.92 万元，增长 31.98%，主要是专项经费支出增加。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3.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8.64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1191.37 万元，占 58.6%；日常公用支出 141.99 万元，占 7.0%；项目支出 700.79 万元，占 34.5%。

（四）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034.1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2034.1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13.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1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6.74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28.64 万元。

（五）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34.1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498.96 万元，增长 32.50%，主要是专项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713.58 万元，占 84.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5.17 万元，占 7.1%；卫生健康（类）支出 46.74 万元，占 2.3%；住房保障（类）支出 128.64 万元，占 6.3%；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919.6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办公。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700.79 元，用于党委办文办会档案综合法规督查考评工作、党委信息调查研究深化改革工作、密码通讯保密国安工作、公务考察招商和台办专项工作、党政治治系统建设项目、老干部活动经费、销毁中心建设专项经费等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93.19 万元，用于人员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96.78

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8.39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1.45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6.15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19.14万元，用于单位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23.78万元，用于单位按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4.86万元，用于单位向符合条件的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关于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333.35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191.3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141.9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

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8.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 万元，下降 37.28%，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3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8.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下降 60%。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赴台交流等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计划出行人数减少。

2. 公务接待费：2023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0.10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0.4 万，下降 33.55%。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8.6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对台工作公务接待费 11.5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0.4 万，下降 46.43%，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计划邀请台湾有关人士的来访交流活动减少。国内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及市（县、区）党委办公室来我市检查指导、考察调研、学习交流等公务活动支出。；对台工作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台湾有关人士的来访交流等接待支出。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3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单位不再保留公务用车。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0.7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2.2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8.50 万元。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共有车辆 2 辆，其中，特种用车 2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3.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3 年中共海宁市委办公室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00.79 万元，一级项目 2 个。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

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

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用于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用于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1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

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2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报表。